

# 申請特殊教育服務的評估

特殊教育服務可以幫助孩子發揮他們最大的潛能。特殊教育服務能幫助有學習障礙、有行為問題、失去聽力/視力或發育遲緩的孩子。這些服務包括調整教學方法、小班教學、使用字體較大的課本、使用錄音帶、提供支援學生的計劃及個人助手。

如果你擔心孩子的學習進度或在校的表現，向孩子的老師或醫生諮詢有關特殊教育評估。

欲瞭解更多有關申請特殊教育服務的程序，請瀏覽 [schools.nyc.gov/Academics/SpecialEducation/SEP](http://schools.nyc.gov/Academics/SpecialEducation/SEP) 或向你的學校、醫生或社工諮詢。你也可以瀏覽 [includenyc.org](http://includenyc.org)。



## 如何幫助我的孩子申請初步的評估？

- 就讀公立學校，你可以寫信給校長或當地的特殊教育委員會(CSE)辦公室。尋找你當地的特殊教育委員會(CSE)辦公地點可瀏覽 [schools.nyc.gov/Academics/SpecialEducation/ContactsResources/cse.htm](http://schools.nyc.gov/Academics/SpecialEducation/ContactsResources/cse.htm) 或致電 311。
- 就讀私立學校、教區學校、特許學校或州政府認證的非公立學校，你可以寫信給當地的特殊教育委員會(CSE)辦公室。
- 你可以請社工或老師幫助你寫這封信。我們醫療中心可提供申請信的樣本。

## 遞交申請評估後的步驟

- 遞交了申請評估信後，學校應在10個工作日內聯絡你或寄一封轉介通知信給你。
- 如果孩子從未接受特殊教育服務，你必須簽署授權書同意開始初步的評估，否則你的孩子不能進行評估。
- 當你同意後，孩子將會接受學校心理學家及其他專家的評估。
- 如果孩子符合資格，將會安排你們參加個人教育計劃(IEP)會議，以討論學校將會提供的特殊教育服務。會議一般會在完成轉介的60日後舉行。

## 我有什麼權利？

- 法律保障殘障兒童應得到適當的服務。
- 特殊教育服務的評估應及時完成。如果父母遞交評估申請後的10個工作日內沒有收到回復，父母應向學校或社工尋求幫助。
- 父母應保留所有與學校和教育部門相關的信件及記錄所有通話內容。

此份教育材料的編寫和製作由 Hearst Foundations 資助。



CHARLES B. WANG  
COMMUNITY HEALTH CENTER  
王嘉廉社區醫療中心

諮詢熱線 (212) 226-8339

網址 [www.cbwchc.org](http://www.cbwchc.org)

268 Canal Street, New York, NY 10013

內科部 (212) 379-6998

婦產科部 (212) 966-0228

125 Walker Street, 2/F, New York, NY 10013

兒科 (212) 226-3888

青少年資源中心 (212) 226-2044

牙科部 (212) 226-9339

136-26 37th Avenue, Flushing, NY 11354

內科部 (718) 886-1200

婦產科部 (718) 886-1287

兒科部 (718) 886-1222

137-43 45th Avenue, Flushing, NY 11355

內科、兒科、婦科及家庭全科 (929) 362-3006

健康教育部 (212) 966-0461

社工部

曼哈頓 (212) 226-1661

皇后區 (718) 886-1212

協助申請健保

曼哈頓 (212) 226-8339

皇后區 (718) 886-7355